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
二、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4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5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5
五、预算绩效信息	5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7
七、国有资产信息	8
八、名词解释	8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9

中国共产党临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中国共产党临西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部门职责：

(1) 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中央纪委和省纪委、市纪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镇、区）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情况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4)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市监委以及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法规制度，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

(8) 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9)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县委巡察办巡察组、乡科级及以下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县管企业和县委管理领导班子院校、

医院、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10) 完成省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国共产党临西县纪律 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委机关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2年单位预算收入总额为1060.02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支出说明

2022年单位预算支出总额为1060.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0.0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690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20.02万元；项目支出150万元，包括大要案查处工作经费、廉政文化宣传教育经费、乡镇纪检工作经费、纪律监督检查工作经费、办案专项经费。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1060.02万元，较2021年的912.07万元增加147.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67.95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减少18万元，主要是大要案经费和办案专项经费有所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220.6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劳务费、培训费、印刷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租赁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2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8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6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7万元），公务招待费10万元，培训费1万元。三公经费比去年减少，原因是公车购置费减少。

五、预算绩效信息

1. 总体绩效目标

2022年，临西县纪委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中央纪委和省、市纪委监委安排部署及县委要求，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监督调查处置职能，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监督检查，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持“三不”一体推进，建设让党放心、人民信赖的纪检监察队伍，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2. 分项绩效目标

2022年临西县纪委共涉及三大类，分别是办案问责、廉政文化建设、监督检查。绩效目标明细如下。

（一）办案问责

案件查办。绩效目标是加大案件审查调查力度，深挖细查问题线索，加强对关键人和关键岗位的监督，结合巡视巡察和派驻监督，发挥反腐败合力，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大对违纪款物收缴力度，专款专用，按照预算科学合理支付，为案件审查调查做好后勤保障。

大要案查办。绩效目标是严格监督执纪问责，深挖细查问题线索，紧盯关键领域和关键人，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积极配合上级纪委监委开展调查取证工作。

乡镇纪委综合事务管理。绩效目标是根据“三转”工作要求，县纪委监委对乡镇纪委工作经费实行统一管理，纳入县纪委专项公用经费预算，保障乡镇纪委正常运转。

（二）廉政文化建设

廉政文化建设。绩效目标是做好全年谋划，大力挖掘大运河廉洁文化因子，弘扬新时代吕玉兰精神，拍摄系列廉政教育视频和警示教育片，组织系列廉政教育活动。

（三）监督检查

纪律监督检查。主要用于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大执纪审查力度，准确把握和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诫勉谈话、批评教育等；开展农村“三资”、招标投标、优化营商环境等各项专项整治，积极做好中央和省市交办的各个专项工作及完成重要督办事项。

3. 工作保障措施

为切实实现本年度总体目标和分目标，保证2022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实效，全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持续深化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努力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效果，有力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有效落实，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七、国有资产信息

我委机关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25.17 万元。其中无房屋资产占用情况；车辆 6 辆，资产为 68.97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为 156.2 万元。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